

证券代码：874717

证券简称：鹰峰电子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3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2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洪英杰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及其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拟出售资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鹰峰

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鹰峰”）拟将其位于安徽省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玉荷路 21 号不动产出售给宣城盛源住房租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宣城盛源”），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5,500 万元。详见 2025 年 12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子公司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拟对外投资暨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安徽鹰峰拟与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协议书》，在安徽省宣城市购置土地使用权约 120 亩，用于新能源电抗器、电抗器、电阻器、叠层母线迁扩建项目。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预计为 3.4 亿元人民币，投资内容包括土地出让金、厂房和设备投资等。详见 2025 年 12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鹰峰电子因战略发展规划及优化对外股权投资需要，经与广东优悦科技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优悦科技”）充分协商，公司拟将持有优悦科技 33.3333% 的股权，对应优悦科技注册资本 572.50 万元，由优悦科技进行回购，回购作价为 335.31 万元。本次股权回购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优悦科技股权。详见 2025 年 12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3）。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交易基于优化对外股权投资和提高资产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高效发展，可以规避因参股投资而带来的投资风险，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本次交易定价，以银信评报字（2025）第 030124 号评估报告为基础，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交易定价依据合理、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交易为出售公司参股公司股权，对公司主营业务和商业模式无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发展前景，从而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无重大不利影响；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确认公司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军岭、罗广建和蔡纯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6日